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中勤万信”）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—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和《公司章程》、公司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的要求，公司对中勤万信 2025 年度履职情况进行评估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2025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名称：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成立日期：2013 年 12 月 13 日

组织形式：特殊普通合伙

注册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12 号十层 1001

首席合伙人：胡柏和

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（2025年12月31日）：79人

注册会计师人数（2025年12月31日）：401人

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（2025年12月31日）：142人

最近一年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（2025年度）：48,597.23万元

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（2025年度）：41,916.05万元

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（2025年度）：12,211.51万元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（2025年度）：35家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（2025年度）：

序号	行业门类	行业门类编码
1	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	I65
2	计算机、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	C39
3	医药制造业	C27
4	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	C38
5	非金属矿物制品业	C30

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（2025年度）：3,711.00万元

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4家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2025年4月28日，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2025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该议案于2025年5月26日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二、2025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中勤万信对本公司2025年度审计工作的内容主要包括：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（资产负债表、利润表、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）进行了审计，发表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结论；对公司2025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；对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资金占用情况进行了审核，出具了专项审核报告；对本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核，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次审计工作中实施的审计程序恰当、合理，有效地对公司财务报表及其编制进行了风险评估，客观地对公司会计政策选择和会计估计行为进行了评价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公司认为中勤万信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恪尽职守，坚持以独立、公允、客观的态度进行审计，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，按时完成公司 2025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，审计行为规范有序，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、完整。对本公司财务报表发表的无保留审计意见是在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的基础上做出的，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石家庄以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4 月 27 日